

梅县区水车镇梧塘村典型村培育建设项目 概算、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梅县区水车镇梧塘村典型村培育建设项目概算、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1. 项目业主：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人民政府。 2. 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新华街东 33 号。 3. 联系电话：0753-2458201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梅县区水车镇梧塘村典型村培育建设项目概算、预算编制服务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(1)符合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条件；(2)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；(3)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，需承诺具备项目概算、预算编制的业务能力，需具有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中的工程造价咨询营业范围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	1.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主要是大新广场改

	务要求	造提升、生态停车场建设、环境整治、道路建设、排水沟建设、挡土墙建设、房屋外立面改造、三线整治等。 2. 服务内容：对本项目进行概算、预算编制。 3. 服务要求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合同履行地点：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。 2.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公示后，中选机构需按中选通知书规定，按时签订并履行合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($1\% \leq \text{下浮率} \leq 5\%$)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粤价函〔2011〕742号文差额定率累进计费，以财政审定建安费为计费基数，最终费用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--	----	---

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7 月 7 日

